林再本先生

民國四十四年生

臺南縣警察局學甲分局分局長

推薦單位：內政部警政署

徐明珠撰稿

身在公門好修行　引導員警做公益

林再本是臺南縣警察局學甲分局分局長，中央警官學校50期畢業，警察乙等特考優等及格，歷任巡官、派出所主管、中隊長、督察組長等職務，都能忠勤認事、全力以赴，曾經榮獲高雄市政府模範公務人員、端正政風績優人員及高雄市警察局模範警察、紳士楷模、業務楷模等榮譽。

林再本忠誠任事。觀念積極，操守廉潔，負責盡職，待人誠懇，平日從事登山、騎自行車等休閒活動。96年6月甫獲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碩士學位，極富進取心，太太為家管，夫妻倆鶼鰈情深，重視子女教育及居家生活，育有二子一女。長子從事教職，長女繼承父志，從事警職；次子尚就讀高中，事親至孝，家庭關係和諧。林再本領導寬嚴得宜，工作任勞任怨，溝通協調俱優，重視創新、行銷與宣傳，講究服務品質，自92年11月任花蓮縣警察局玉里分局分局長職務後，對好員警好事之善行，獨創頒發「紳仕獎」鼓勵同仁，獲得民眾及部屬之信賴與尊敬。他深信身在公門好修行，尤其與民眾互動頻繁之警察工作，必能做更多的好事情，珍惜每一項服務、要求自己及同仁在做好治安工作之時，並能積極從事公益活動，其善行事蹟，深獲社會大眾好評。

拋磚引玉　雪中送炭

林再本92年11月調任花蓮縣警察局玉里分局分局長，他感於弱勢族群，亟需關懷照顧，社區警政工作在該地有很大的成長空間，乃積極與同仁研議，於93年1月成立公益慈善社會團體『博愛社』，同仁以自願方式捐助善款。秉持善款專戶專用、收支帳目公開透明，公布在分局網站及分局主導全盤慰問工

作，不受外力干擾之原則。

花蓮縣長謝深山先生曾經二度親自蒞臨主持94迎新冬令慰問活動，深受員警善行感動，公開讚揚。玉里分局「博愛社」拋磚引玉、雪中送炭，自然流露鐵漢柔情的一面，以回饋鄉親提燈照路，關懷孤苦無依獨居老人與低收入戶、殘障等弱勢族群，落實社區警政及為民服務工作，共創祥和社會的願景。地方鄉親直稱：「身在公門好修行，如同『博愛社』一般就是在做功德喔！」，在他處服務時，又以「書香列車部落飄香」反應最佳，深獲全國性各媒體報章雜誌報導，引發上級重視，警政署也因此全力推動全國37個山地派出所成立小型圖書室，使書香飄入偏遠地區。

溫馨助弱勢　人間活菩薩

林再本於95年6月16日調任臺南縣警察局學甲分局分局長，在治安、交通之外，持續推動公益、慈悲社區警政，歷經93年至96年春節、清明節、端午節、中秋節、聖誕節等慰問活動、溫馨互助弱勢族群，計捐助白米1萬餘公斤、輪椅、電子鍋、電扇、棉被、電暖器及民生日常用品等。地方鄉親稱道，警察是人間活菩薩。

林再本有感於分局長職務責重一方，須有深厚學養為後盾，乃毅然前往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在職進修深造，用以提升領導、管理及執勤能力，以迎接知識經濟時代的來臨，熟習環境管理、社會建設與都會發展等公共事務，認清環境、接納環境、奉獻環境，以更優質的服務來回饋社會。